

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株洲航电分公司（以下简称“株洲航电”）、控股子公司湖南鸟儿巢水电站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鸟儿巢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发展空洲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发展空洲岛公司”）及控股孙公司湖南发展琼湖建材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发展琼湖建材”）根据各自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需要，拟于近期分别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31.50万元。具体如下：

1、株洲航电及鸟儿巢公司拟分别与关联方湖南湘投售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投售电公司”）签订《市场电量委托代理合同》，分别购买在2022年12月至2025年12月期间（具体日期以实际签署时间为准，不超过3年）的75万千瓦时电量以及48万千瓦时电量。在上述合同正式生效后，株洲航电、鸟儿巢公司拟分别与相关方共同签订《市场化零售业务协议》，并依据该协议约定进行电力市场化交易业务结算。根据株洲航电、鸟儿巢公司初步估算和市场化电力交易价格，预计代理期间实际用电量所产生的负价差收益金额的10%和代理服务费共计不超过0.5万元。

2、湖南发展空洲岛公司拟与关联方湖南省国际工程咨询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省咨询公司”）签订《株洲航电（空洲水电站）扩机工程项目初步设计报告评审补充协议》，委托对方开展株洲航电（空洲水电站）扩机工程项目初步设计报告评审专项技术服务，技术服务费为19万元。

3、湖南发展琼湖建材拟与关联方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湘咨工程咨询公司”）签订《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委托对方开展沅江市机制砂建设项目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与其他服务，咨询服务费为12万元。

上述协议具体内容均以正式签署的协议文本为准。

（二）关联关系说明

湖南省咨询公司为湖南湘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投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湘投售电公司及湘咨工程咨询公司为湘投集团的全资孙公司。2022年09月09日，湖南发展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展集团”）与湘投集团签订了《股份无偿划转协议》，发展集团同意将其持有的公司208,833,642股股份无偿划转给湘投集团持有。本次股权无偿划转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将由发展集团变更为湘投集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湖南省咨询公司、湘投售电公司及湘咨工程咨询公司均为关联法人。因此，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黄治需回避表决。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程序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为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关联董事黄治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与独立意见。

2、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合计不超过31.50万元。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属于董事会决策权限，无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需对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

3、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湘投售电公司

1、基本信息

名称	湖南湘投售电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长沙市岳麓区学士路336号慧谷科技产业园C-9检测车间901
法定代表人	邓雍程
注册资本	11000.000000万人民币
股权结构	湖南湘投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持股10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000MA4LTUYC86
注册号	-
经营范围	电力能源产品销售；以自有合法资产开展配电网、太阳能发电的投资与经营管理（不得从事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短期财务性投资及面对特定对象开展受托资产管理等金融业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节能咨询及信息技术开发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7年06月26日
核准日期	2022年09月16日
营业期限	-
登记机关	长沙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其他情况	非失信被执行人

备注：上述信息来源于国家企业信息公示系统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2、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09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5,901.41	4,036.89
负债总额	1,728.26	264.74
所有者权益	4,173.15	3,772.15
项目	2022年01-09月	2021年01-12月
营业收入	796.22	963.68
净利润	201.00	259.65

3、其他情况说明

湘投售电公司是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售电公司准入与退出管理办法》设立的合法售电经营企业，已在湖南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完成注册备案。其拥有广泛的购电渠道和专业的电力交易人员，具有较强议价能力的优势。

(二) 湖南省咨询公司

1、基本信息

名称	湖南省国际工程咨询中心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长沙市芙蓉区东二环一段 1139 号 202 室
法定代表人	詹琼雷
注册资本	35117.054500 万人民币
股权结构	湖南湘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0003294872994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建设工程施工；安全评价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节能管理服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环保咨询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酒店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政策法规课题研究；规划设计管理；水利相关咨询服务；水土流失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5 年 03 月 26 日
核准日期	2021 年 12 月 24 日
营业期限	-
登记机关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其他情况	非失信被执行人

备注：上述信息来源于国家企业信息公示系统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2、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09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85,963.03	69,765.60
负债总额	42,897.41	29,337.71
所有者权益	43,065.62	40,427.89
项目	2022年01-09月	2021年01-12月
营业收入	9,470.73	17,393.73
净利润	1,532.30	517.11

(三) 湘咨工程咨询公司

1、基本信息

名称	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长沙市芙蓉区东二环一段1139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二楼)
法定代表人	谢盛文
注册资本	6000.000000万人民币
股权结构	湖南省国际工程咨询中心有限公司持股10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07170512006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设工程施工；人防工程设计；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建设工程监理；文物保护工程监理；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项目策划与

	公关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融资咨询服务；节能管理服务；专业设计服务；规划设计管理；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单建式人防工程监理；水污染防治服务；农业面源和重金属污染防治技术服务；大气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环境保护监测；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0年04月30日
核准日期	2022年08月05日
营业期限	-
登记机关	长沙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其他情况	非失信被执行人

备注：上述信息来源于国家企业信息公示系统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2、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09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5,155.12	5,527.77
负债总额	4,229.89	4,670.04
所有者权益	925.23	857.73
项目	2022年01-09月	2021年01-12月
营业收入	2,001.89	2,317.46
净利润	58.91	69.93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株洲航电及鸟儿巢公司拟分别向关联方湘投售电公司购买在2022年12月

至2025年12月期间（具体以实际签署时间为准，不超过3年）的75万千瓦时电量以及48万千瓦时电量。约定的交易电量由湘投售电公司代理株洲航电及鸟儿巢公司向省内发电企业购买。

湘投售电公司在发电企业的购电负价差收益，90%归株洲航电及鸟儿巢公司所有，10%归湘投售电公司所有；正价差时，湘投售电公司收取0.15分/千瓦时代理服务费。

电费结算时，株洲航电及鸟儿巢公司因负价差取得的90%收益，直接在向当地电网公司缴纳的购电电费中扣减；湘投售电公司因正价差产生的代理服务费及负价差产生的10%收益均由湘投售电公司和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长沙供电分公司直接进行结算。

根据株洲航电、鸟儿巢公司初步估算和市场化电力交易价格，预计代理期间实际用电量所产生的负价差收益金额的10%和代理服务费共计不超过0.5万元。

2、湖南发展空洲岛公司拟委托关联方湖南省咨询公司作为株洲航电（空洲水电站）扩机工程项目开展初步设计报告评审工作，为判定项目设计方案的合理性提供专业技术支撑。技术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现场踏勘、会议通知、会议主持、会务安排、组织评审会议、编写会议纪要、汇总专家意见、督促省水电院按照专家意见完成初步设计报告的修改并出具审定本、编制评审报告等与初步设计报告评审相关的所有工作。技术服务费总额为19万元。

3、湖南发展琼湖建材拟委托关联方湘咨工程咨询公司开展沅江市机制砂建设项目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与其他服务。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为预算审核。服务费用为12万元。

（二）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和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定价原则，按市场化原则协商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与上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自2022年年初至本议案审议日，公司与上述关联人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交易金额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	------	----------

湖南省咨询公司	195 万元	株洲航电（空洲水电站）扩机工程项目咨询服务
湘投售电公司	不超过 10 万元	湖南发展琼湖建材通过湘投售电公司购电
合计	不超过 205 万元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已分别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株洲航电、鸟儿巢公司、湖南发展空洲岛公司及湖南发展琼湖建材与关联方开展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交易行为。通过充分利用关联方的资源和优势，满足日常生产经营需要，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也不会因此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本次株洲航电、鸟儿巢公司、湖南发展空洲岛公司及湖南发展琼湖建材分别与关联方开展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交易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也不会因此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综上，我们同意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在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取得了我们的认可。我们认为：本次株洲航电、鸟儿巢公司、湖南发展空洲岛公司及湖南发展琼湖建材分别与关联方开展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日常生产经营需要。本次关联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定价原则，按市场化原则协商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公司关联董事在审议此日常关联交易议案时回避表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综上，我们同意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七、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意见；
- 3、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4日